

证券代码：605008 证券简称：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：2022-066

##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浙江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鸿生物”或“子公司”）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本次为长鸿生物提供担保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5,500 万元。截至目前，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.05 亿元。
-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：无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##### 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近日，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署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债务人长鸿生物提供自 2022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 5,500 万元的保证担保。

##### （二）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

2022 年 4 月 27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2022 年 5 月 18 日，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长鸿生物新增提供不超过 4.61 亿元的担保额度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、2022 年 5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 2022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1）、

《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3）。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，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### 1、浙江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

企业类别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滕明才

注册资本：75,000 万元

住所：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剡湖街道明心岭路 618 号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生物基材料制造；生物基材料销售；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；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塑料制品制造；塑料制品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长鸿生物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，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1 年 12 月 31 日	2022 年 6 月 30 日
资产总额	112,596.00	153,381.69
负债总额	79,781.37	68,178.10
净资产	32,814.63	85,203.59
项目	2021 年 1-12 月	2022 年 1-6 月
营业收入	1,162.00	67,461.38
净利润	-1,051.67	7,120.50

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主要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被担保人：长鸿生物

(二) 保证人：长鸿高科

(三) 债权人：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

(四) 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(五) 保证范围：

一、本保证合同担保的范围包括所有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本金（包括根据主合同所发生的垫款）、利息、复息、罚息、执行程序中迟延履行期间加倍部分债务利息、违约金、赔偿金、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、差旅费等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。

二、乙方依本合同行使担保债权所得价款，有权根据需要选择不同顺序对以下各项进行清偿：

(1) 支付乙方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诉讼、律师代理等全部费用；

(2) 清偿债务人所欠乙方的利息（含复息）；

(3) 清偿债务人所欠乙方的主债权、违约金、赔偿金等。

(六) 保证担保期限：

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具体融资业务的保证期限单独计算，为自具体融资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（如因法律规定或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具体融资合同提前到期，则为提前到期日）起叁年。

(七) 特别约定条款：债权确定期间为 2022/09/30 至 2023/09/30。最高融资余额为人民币伍仟伍佰万元整。

#### **四、对外担保累积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积金额**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对外担保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5.05 亿元，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5.05 亿元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7.70%。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外逾期担保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0月12日